

证券代码：002316

证券简称：亚联发展

公告编号：2023-047

吉林亚联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吉林亚联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3年8月18日以电邮的方式发出召开监事会会议的通知，于2023年8月29日上午11: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举行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际到会3人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袁训明先生主持，会议通过现场表决做出决议，现公告如下：

1、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。

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网址为：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《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同时刊登于2023年8月31日的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。

2、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签署〈借款及债务处理协议〉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认为：本次公司控股股东大连永利商务发展有限公司拟向公司借出150,000,000.00元用于提前偿还公司与开店宝科技集团有限公司《借款协议》项下债务，借款期限为自实际借款金额到账之日起至2024年6月30日，在借款期限内为无息借款。作为公司提前还款条件，开店宝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拟不可撤销并

无条件豁免公司在《借款协议》内的部分债务金额35,942,400.85元。交易条款经交易三方充分协商确定，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同意《关于签署<借款及债务处理协议>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3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网址为：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刊登的《关于借款及债务处理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吉林亚联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年8月31日